

评吴启主《常宁方言研究》

李宇明

(华中师范大学校办 教授、博士生导师,湖北·武汉,430070)

湖南是个语言宝库,境内不仅有属于壮侗语族、苗瑶语族、藏缅语族等3个语族的少数民族语言,且汉语方言就有湘方言、赣方言、北方方言、客家方言等4种,还有乡话和湘南土话等归属未定的方言。

常宁方言属于湖南境内的赣方言。清朝常宁籍举人、后官至安徽巡抚的唐训方,同治7年辞官归里后所著《俚语征实》,记录了一些常宁方言的词汇和俚语等。1935年,著名语言学家赵元任、董同龢调查过常宁方言,描写了常宁方言的音系。50年代,湖南开展方言普查,其中涉及到常宁方言,并颇有见地地把常宁方言列入赣方言区。1989年,董正谊、毛秉生《常宁方言志》内部刊行,对常宁方言的语音、词汇和语法进行了多角度的调查。

湖南师范大学吴启主教授的新著《常宁方言研究》,对常宁方言进行了仔细可信的系统描述,对前贤的疏漏、谬误进行了补正,发现了许多有趣的语言现象和有价值的语言规律,是至今关于常宁方言研究的最深入、最全面的著作。

一、《常宁方言研究》对前人调查、研究的疏漏、谬误,进行了多处补正。著名语言学家赵元任、董同龢1935年调查常宁方言时,认为常宁方言语音系统中有[ts]、[ts']和[tʃ]、[tʃ'],没有[tɕ]、[tɕ']。吴启主先生经过对常宁方言的仔细审辨,发现常宁方言有[ts]、[ts']、[tʃ]、[tʃ']和[tɕ]、[tɕ']三套声母,它们在常宁声母系统中处于对立互补的关系之中:[ts]、[ts']和[tʃ]、[tʃ']都拼开口,二者是对立的。[tɕ]、[tɕ']不拼开口,同它们互补。赵、董二位还认为,常宁方言的声母[n]是一个“变值音位”,有时读成[l],有时读成[n],但大多读[n]。吴启主先生指出,常宁方言其实有[l]没有[n],[l]是四呼俱全;但常宁方言有舌面鼻音[n],在齐齿呼和撮口呼前面,存在[l]与[n]的对立。

再如,《常宁方言研究》在描写常宁方言声韵调

配合关系时指出,舌尖前塞擦音和擦音[ts]、[ts']、[s]可以与开口呼、合口呼韵母相拼,但不能与齐齿呼、撮口呼韵母相拼。这一描写,纠正了50年代湖南方言普查中关于常宁方言[ts]、[ts']、[s]可以同齐齿呼韵母相拼的不正确说法。¹

董正谊、毛秉生的《常宁方言志》在声韵调配合表中,漏收100多个有音无字的音节,《常宁方言研究》把它们全补上了。《常宁方言志》把一些声韵不能配合的却误认为可以配合,如声母[m]在常宁方言中不拼合口呼,而《常宁方言志》却把“母”作为[mul]音凶的例字,其实在常宁方言中,“母”的读音是[m o l],《常宁方言研究》纠正了这些误配。

二、方言中包含着一些非常有价值的语言现象和语言规律。发现这些现象和规律,无疑可以丰富人们对汉语的认识,有些可能还具有普通语言学上的意义。《常宁方言研究》就发现了一些非常有价值的语言现象和语言规律。

例如,汉语韵母的结构一般可以由韵头、韵腹、韵尾三个部分构成,而常宁方言没有带韵尾的韵母。这样就形成了常宁方言韵母的许多特点:1、没有带[n]、[ŋ]韵尾的韵母。2、由于没有元音韵尾,因此,没有由三个元音构成的三合复韵母,而且在二合复韵母中,也只有后响的复韵母,没有前响的复韵母。3、由于没有鼻韵尾和元音韵尾,因此开口呼韵母都是单韵母,没有复韵母。

再如,常宁方言的声调系统也很有特点,五个调类的调值分别是:阴平45,阳平11,上声44,去声24,入声33。平调居多,竟有3个;调型只有平、升两种,而没有降调和曲折调。吴先生进一步分析常宁方言声调系统的这种特点,连续变调现象容易发生,但不易觉察。这一分析,提出了语流音变与语音系统类型相关的颇值深思的问题。

又如,在常宁方言中,词语有明显的较为固定的轻重音格式。轻重音的表现是音长,词语的轻重

音模式与词语的内部语法结构有关。当双音节词语为偏正结构和联合结构时,词语为重·轻格,如“风车”、“人民”;当双音节词语为动宾结构和主谓结构时,词语为中·重格,如“保密”、“民主”。除此之外,人名、地名也有一定的轻重音模式。人名和带有“省、市、县、乡”等的行政单位名,后一音节重读,如“鲁迅”、“孙中山”、“湖南省”;双音节的地名、国名,前一音节重读,如“板桥”、“中国”。

三、方言是一个语言系统,对这个语言系统的全面研究,应包括语音、词汇和语法。而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,方言语法的研究却较为薄弱。吴启主先生的《常宁方言研究》,不仅讨论了常宁方言的语音和词汇系统,而且用较多的篇幅讨论了常宁方言的语法,并且很见功力。

时态是汉语语法研究中饶有趣味的问题,特别是各个方言的时态类型和时态表现千差万别。《常宁方言研究》用 15 页的篇幅仔细地描写了常宁方言的动态助词系统,对“到”[tɔ]、“啞”[ta]、“刮”[kua]、“起”[tɕ'i]等动态助词的语法意义、使用条件、相互区别及一些复合形式进行了仔细研究。

例如“到”,其主要语法意义是表示动作行为的完成和动作行为的开始。表示“完成态”的“到”,用在双音节动词后表示动作行为完成并结束;附着在动宾短语之后表示动作行为完成并有结果;附着在动补结构(包括动补式复合词)之后或表示动作行为的“整体完成”,或表示动作行为的“阶段完成”。表示“开始态”的“到”,或表示动作行为的将要开始,或表示动作行为的刚刚开始。

再如“啞”,可以表示完成,可以表示经历,也可以表示持续态等。作者对“啞”表示持续研究得很精细:或表示动作行为所形成的状态持续,或表示动作行为持续反复地进行。后者又可再细分为三种:(1)持续反复的行为引起另一种行为产生;(2)持续反复的动作行为仔细、严密;(3)在持续反复的过程中逐渐发生了某种变化。

这些关于时态的研究,对整个汉语语法的时态研究都具有重要意义。除此之外,语法方面还有许多值得称道的研究。如在普通话和许多汉语方言中,重叠是一种重要的构形或构词手段,但在常宁方言中,一般名词不能重叠,动词和形容词也很少重叠,但第一人称单数“吾”却可重叠为“吾吾”表复数。如常宁方言的人称代词和表人名词可同量词

直接结合作定语,如“我本书”、“老王本书”。而且有一使用范围很广的量词“甲”[ɬal],可用来修饰人、人体的一部分、动物、器物、食品、建筑物及一些抽象的事物,比普通话的“个”使用范围还要广泛。

四、研究书面语言不容易,研究活的口头语言就更难。但是,《常宁方言研究》为什么在这种“更难”的研究中达到如此高的研究水平呢?其一,吴先生是一位造诣很深的语言学家,在语音、词汇、语法等方面都有许多为同仁称道的研究成果。其二,吴先生本人是常宁人,具有外地人难以具有的常宁方言的语感和语言、文化素材的积累。其三,研究态度认真,他不仅充分运用“自省”的方法,而且还把自省的材料寄给发音合作人核实,或向常宁籍的亲友、学生咨询。

赵元任、董同龢是著名的语言学家,但是他们 1935 年调查常宁方言时,只是在长沙第一师范找了两个常宁籍的学生作为调查对象,并没有深入到常宁作细致深入的田野调查。50 年代湖南方言普查时,参加普查的人大部分是学生,缺乏方言调查的经验和深厚的语言学素养。他们对常宁方言的调查和研究有或多或少的不当和疏漏,因主客观条件的限制而在所难免。

因此,应该提倡语言学家研究自己的方言。

当然,世界上没有完美的事物,科学研究更是如此。《常宁方言研究》尽管是“白玉”,但也有“微瑕”。如作者在讨论时态助词“着”时,认为它的中心意义是“临时态”,并进而细分为三种:A.趁机态:抓住机遇行动。B.勉强态:条件不太好,先凑合着对付一下。C.先行态:两种动作行为连续进行,“着”用在先行动作的动词前面。这一区分当然是相当仔细的,但是,这三者的划分使用的标准不同,A、B主要是语用含意,而C主要是用法。且这些不同的意义或用法能否称为“态”?这里所说的“态”与前面讨论“到”、“啞”、“刮”时所讲的完成、持续等“态”是否一致?也还需要斟酌。

书中还有一些技术性问题。如《常用词汇》的体例不尽一致;在讨论动态助词时,作者声明这些动态助词“一律读轻声,不标调”,但后面“刮”、“起”、“着”却都带有调标。

当然,既是“白玉”上的“微瑕”,也就瑕不掩瑜。

(责任校对:文 心)